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6063)

總目： (42) 機電工程署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
綱領： (2) 機械裝置安全
管制人員： 機電工程署署長 (陳帆)
局長： 發展局局長

問題 (議員問題編號：417)：

就北角發生升降機事故後，機電工程署持續加強升降機的檢驗工作，升降機及自動梯的檢驗次數由 2012 年的 9 173 次，增加至 2013 年 10 564 次及預算在 2014 年的 11 800 次。就上述新增的檢驗工作，機電工程署在過去 2 年及未來 1 年增加的各職系人手數目分別為何？

提問人：張國柱議員

答覆：

自 2010 年起，機電工程署負責升降機及自動梯檢驗及事故調查的人手編制，包括 1 名高級工程師、3 名工程師、1 名高級督察及 18 名督察。在 2014-15 年度將會增加 1 名工程師、1 名高級督察及 8 名督察以應付新增的升降機及自動梯檢驗工作。